

新編諸子集成

中華書局

呂氏

春秋

集

釋

上

新編諸子集成

呂氏春秋集釋

上

許維遹 撰
梁運華 整理

中華書局

整理說明

許維遹先生經過約四年半（一九二八年六月——一九三三年正月）時間精心結撰的呂氏春秋集釋，於一九三五年由清華大學作爲清華大學古籍整理叢刊之一排印出版，一九五五年文學古籍刊行社、一九八五年中國書店曾予以影印再版。現中華書局擬將其收入新編諸子集成，約我依例點校，加工要點如下：

一、原書僅有斷句，今一律改爲新式標點，其中不同之處不再說明。

一、原書「依據畢刻」，故用諸子集成本復校。畢本所取「舊校」，實乃明宋邦乂等校本，故更校以四部叢刊本。其他引文亦予復核。凡有改動，一律出校說明。

一、全書編排順序一依舊貌，其內容不予增刪。

學識所限，錯誤難免，盼讀者指正。

梁運華 二〇〇八年十月

www.doc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river.com/shop.php?id=3665>



呂氏春秋集釋序

呂氏春秋爲我國最早之有形式系統之私人箸述。蓋自先秦貴族政治崩壞以後，雖百家並起，各有述作，然皆僅具篇章，未有如後世所有之整書也。若世所傳之墨子、莊子等整書，乃秦以後人所結集，非其本如此也。即此等整書，就形式系統上言，亦不過差優於後世人之文集。獨呂氏春秋乃依預定計畫寫成，有十二紀、八覽、六論，綱具目張，條分理順，此在當時，蓋爲創舉，所以書成之後，文信侯布之國門，以自矜誇也。惟其書成於衆手，各記所聞，形式上雖具系統，思想上不成一家。然此書不名曰「呂子」，而名曰呂氏春秋，蓋文信侯本自以其書爲史也。史記謂呂不韋以其書「爲備天地萬物古今之事，號曰呂氏春秋」，亦以爲呂不韋以其書爲史耳。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叙以呂氏春秋與左氏春秋、虞氏春秋並列，是史公亦以此書爲史也。以此書爲史，則其所紀先哲遺說、古史舊聞，雖片言隻字，亦可珍貴。故此書雖非子部之要籍，而實乃史家之寶庫也。有清一代，學者整理古書，是正文字，成績之大，超越前古。畢沅既已採諸家之說，爲呂氏春秋新校正矣，然自畢氏迄今，已百餘年，中間學者對於呂氏春秋又多整理，惟各家所得，散在羣書，讀呂氏春秋者苦難利用。許

駿齋先生乃遍搜衆說，參以己見，成呂氏春秋集釋，使後之讀此書者得不勞而盡食以前學者整理此書之果，其利物之功宏矣。誠文信侯之功臣，高誘、畢沅之畏友，而孫詒讓、王先謙諸人之勁敵也。謹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十六日，唐河馮友蘭。

呂氏春秋集釋序

許君駿齋校栞其所爲呂氏春秋集釋既成，徵序於余。余受而讀之，曰：嗚呼！周、秦之際，士之治方術者多矣。百家之學，衆技異說，各有所出，皆有所長，時有所用。雖然，陰陽、儒、法、刑、名、兵、農之於治道，辟猶掠之於蓋，輻之於輪也，皆有所明而不能相通，是故攬掇一迹之蹤，拘繫一隅之指，而自以爲獨擅天地之美，剖析萬物之理，徧察古今之全，此諭於一曲而不通天地之情者也。後之學者不達天地之純，宇宙之總，各爲其所欲，以自爲方，百家衆說蠭起，而道術乃爲天下裂矣。呂不韋以仲父之尊，處相國之位，獨能明黃帝、伊尹之道，使其客人人著所聞，集論以爲呂氏春秋，斟酌陰陽、儒、法、刑、名、兵、農百家衆說，採擷其精英，捐棄其畛挈，一以道術之經紀條貫統御之，誠可謂懷囊天地，爲道關門者矣。漢代大師高誘尋繹此書，以爲大出諸子之右，復依師訓，爲之詁解，并舉音讀，其可寶貴，直與許洨長說文解字竝驅爭先。班固志藝文，列之雜家。夫雜者會也，蓋先以道德爲標的，既定綱紀品式，乃博採九流，罔羅百氏，納於檢格之中，實能綜合方術之長，以成道術，非徒以鈔內羣言爲務者也。後之鄙儒隘士既昧斯義，又薄不韋爲人，遂少爲呂覽者。

其不陵遲以盡者，不絕如綫耳。有清諸師推本經術、研討故訓之間，每多援據，頗有匡正，而整齊補藝者未易得也。許君青土之彥，博通經傳，尤精校勘訓詁之學，棲心墳典，篤好呂書，以十年之力，著爲集釋廿六卷。嗚呼！當此九服崩離、學術放絕之日，許君獨能取我先民之鴻寶，補苴謾正，理而董之，使復大顯於世，其發揚文化之功，豈不偉與！後之覽者，欽念哉，欽念哉！

中華民國二十有四年十月十八日，合肥劉文典。

又余所爲札記，駿齋既採入注矣。頃復過余寓齋，偶檢敝篋稿本，眎之，與共商討。察今篇「口憎之命不渝」，余校云：「本書精諭篇：『口嗜不言，以精相告。』紂雖多心，弗能知矣。」口憎，蓋周季恒言，憎、嗜音同字通。渝、諭形相近，又竝從俞得聲，古亦通用。「口憎不言，以精相告」，故臣下不能諭其指也。」駿齋頗贊余說，而剞劂久成，不及增入，故附誌於此。同日文典記。

呂氏春秋集釋序

駿齋從余遊，治呂覽，以畢校簡略，因參閱羣書，搜輯舊說，精研博討，撰次集釋二十六卷，而請序於余。余舊有舉正，已散見於注中。嘗謂：「呂氏春秋一書，雖有錯簡，而今本目次不相紊也。十二紀初爲一部，蓋以秦勢彊大，行將一統，故不韋延集賓客，各據所聞，撰月令，闡圜道，證人事，載天地、陰陽、四時、日月、星辰、五行、禮義之屬，名曰春秋，欲以定天下，施政教，故以序意殿其後焉。八覽、六論自可別行。觀其覽首有始，論原開春，旨趣相同，何容重複？實以智略之士各有所輯，編者混而一之，遂沿用春秋之名，太史公序紀於末。」又曰：「不韋遷蜀，世傳呂覽。序於末者，意甚尊之，非謂其次第必如此也。稱呂覽者，則行文之便矣。不韋著書之旨，當在十二紀，則覽、論置前殿末，竝無不可，不得拘滯於馬遷之文也。」晚周殽亂，百家蠭起，往往託古以自重，今世傳本，多失其真。呂書所引，最可依據。上農、任地、辯土、審時四篇，馬宛斯以爲即漢志農家野老之言，雖非確論，而書中蘊藏皆此類也。高誘，漢末大儒，經術深邃，讀音解誼，竝有師承。惜今本譌錯衍訛，迷其意旨。「餉」誤爲「餕」，遂欲改移文注矣。「下」譌爲「至」，遂謂老子書名「上至經」矣。凡此

之類，竝成大謬。駿齋分別斠注，其功匪細。若於校理之餘，仿賈、孔疏經之例，斟酌羣言，文注分釋，使先秦佚說觸類而推知，漢儒舊誼因此以徵彼，豈不善歟？駿齋其勉力爲之。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二十九日，鹽城孫人和。

呂氏春秋集釋自序

余爲呂氏春秋集釋二十六卷，起戊辰六月，至癸酉正月而殺青，爰序其首曰：夫呂覽之爲書，網羅精博，體製謹嚴，析成敗升降之數，備天地名物之文，總晚周諸子之精英，薈先秦百家之眇義，雖未必一字千金，要亦九流之喉襟，雜家之管鍵也。第自東京以降，脫誤漸多，屢經繕寫，校讐久廢。清儒治經，首以謨正文字爲事，旁及諸子，亦循此術。畢尚書秋帆廣採羣言，重付剞劂，補苴理董，功蓋前人。而筆路初開，榛蕪未剪，徵援雖廣，遺缺尚多。雖云據元本以下悉心校勘，而執編覆按，疏漏譌脫尚待刊正者猶數百事。且精槩如明張登雲、姜璧、李鳴春諸本，皆弇山所未及見。弇山以降百五十年，諸大師匡正浸多，考訂益富，惟簡編繁博，未有會歸。其他短書筆記，旁證遺聞，披沙揀金，取長舍短，雖通人其猶病諸，在初學更苦其蕪雜。是則孤白既集，成裘待人；和璞含光，敦琢斯貴矣。況夫孔、賈疏經，李氏注選，採華集萃，曲證旁求，雖有述事忘義之譏，實亦汲古考文之道。宋、元以來，踵注疏之風，遂多集注、集解、集傳、集釋之作。晚近學人，益相競尚，于是縱橫四部，各有專書。採摭既多，檢尋偁便，其精者如孫仲容之詁墨子，劉先生之解淮南，衡量辨正，學

者賴焉。余遠念前修，近承師教，于玩索之餘，輒自鈔纂，採真削繁，間附管見，依據畢刻，參伍別本，蓋于前人校讐訓詁之書，凡有發明，靡不甄錄。其沿明、清人評點陋習及穿鑿附會者，輒加刪正。更自旁涉典籍，以廣異聞，質正師友，俾就繩墨。其或稽疑莫解，則丘蓋不言。如謂載咸陽市門之金，補高氏古注之闕，則吾豈敢。

中華民國二十有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榮成許維遹。

呂氏春秋集釋引用諸書姓氏

黃生著義府。

臧琳著經義雜記。

徐文靖著竹書紀年統箋。

惠棟著九經古義。

盧文弨著鍾山札記。

程瑤田著九穀考。

段玉裁著說文解字注。

桂馥著札樸。

孫志祖有校說引見呂子校補。

邵晉涵著南江札記。

梁玉繩著呂子校補、呂子校續補。

蔡雲著呂子校補獻疑。

諸以敦有校說引見呂子校續補。

陳昌齊著呂氏春秋正誤。

錢坫著說文解字斠誼、爾雅釋地四篇。

王念孫著讀書雜志呂氏春秋校本（即呂氏春秋雜志初稿依畢刻本）。

茆泮林著呂氏春秋補校。

汪中著舊學蓄疑、經義知新記。

武億著經讀考異。

洪亮吉著曉讀書齋雜錄。

梁履繩有校說引見呂子校補。

李賡芸著炳燭編。

郝懿行著山海經箋疏、爾雅義疏。

牟庭著雪泥書屋雜志。

翟灝著四書考異。

江藩著爾雅小箋。

朱亦棟著羣書札記。

焦循著易餘籥錄、孟子正義。

王引之著經義述聞、經傳釋詞。

臧庸著拜經日記。

許宗彥著校說引見呂子校續補。

嚴元照著校說引見呂子校續補。

陸繼輅著合肥學舍札記。

日本松皋圓著畢校呂氏春秋補正（鈔本）。

日本鹽田有校說引見上。

俞正燮著癸巳存稿、癸巳類稿。

凌曙著羣書答問。

沈赤然著寄傲軒隨筆。

沈濤著銅熨斗齋隨筆。

沈欽韓著左傳地名補注、左傳補注。

宋翔鳳著過庭錄。

胡承珙著毛詩後箋。

王筠著說文句讀。

朱駿聲著說文通訓定聲。

汪遠孫著國語發正。

張雲璈著四寸學。

張文虎著舒蓀室隨筆。

徐鼒著讀書雜釋。

沈濂著懷小編。

左暄著三餘偶筆。

王紹蘭著讀書雜記、說文段注訂補。

林昌彝著硯桂緒錄。

陳澧著聲律通考。

喬松年著摩蘿亭筆記。

蘇時學著爻山筆話。

徐時棟著煙嶼樓讀書志、煙嶼樓筆記。

呂調陽著呂氏春秋釋地。

孫鏘鳴著呂氏春秋高注補正。

蔣超伯著南滬楷語。

俞樾著諸子平議、羣經平議。

阮惟和著小戴日記。

李慈銘著越縵堂日記。

吳汝綸著呂氏春秋點勘。

郭慶藩著莊子集釋。

孫詒讓著札逐、墨子間詁。

陶鴻慶著讀呂氏春秋札記（鈔本）。

王國維著觀堂集林。

劉咸忻著呂氏春秋發微。

劉師培著左盦集。

李寶淦著呂氏春秋高注補正。

章炳麟著劉子政左氏說、莊子解故、管子餘義、新方言。

吳闔生有校說引見呂氏春秋點勘。

馬叙倫著讀呂氏春秋記。

吳檢齋著呂覽舊注校理（稿本）、淮南舊注校理。

劉叔雅著三餘札記、淮南鴻烈集解、莊子補正。

孫蜀丞著呂氏春秋舉正（稿本）。

楊樹達有校說以函札商榷而得者。下同。

丁聲樹

楊德崇

呂氏春秋集釋總目

馮序	一
劉序	三
孫序	五
自序	七
引用諸書姓氏	九
高序	一
孟春紀第一凡五篇卷第一	三
一曰孟春紀	五
二曰本生	三
三曰重己	四
四曰貴公	六
五曰去私	七
仲春紀第二凡五篇卷第二	一
一曰仲春紀	三
二曰貴生	五
三曰情欲	六
四曰當染	七
五曰功名 <small>一作「由道」</small>	九
季春紀第三凡五篇卷第三	一
一曰季春紀	三
二曰盡數	五
三曰先己	六
四曰論人	八
五曰圜道	十

孟夏紀第四凡五篇卷第四

一曰孟夏紀	二曰勸學	三曰尊師	四曰誣徒	五曰用衆	仲夏紀第五凡五篇卷第五	一曰仲夏紀	二曰大樂	三曰仲夏紀	四曰制樂	五曰明理	六
二曰音律	三曰季夏紀	四曰古樂	五曰適音	六曰侈樂	七曰仲夏紀	八曰仲夏紀	九曰大樂	十曰仲夏紀	十一曰仲夏紀	十二曰仲夏紀	三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四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五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六

孟秋紀第七凡五篇卷第七

三曰音初	四曰制樂	五曰明理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一曰孟秋紀	二曰蕩兵	三曰振亂	四曰仲秋紀	五曰懷寵	六曰仲秋紀	七曰論威	八曰簡選	九曰決勝	十曰愛士	十一曰仲秋紀	十二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三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四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五

季秋紀第九凡五篇卷第九

一曰季秋紀 ······

二曰順民 ······

三曰知士 ······

四曰審己 ······

五曰精通 ······

孟冬紀第十凡五篇卷第十

一曰孟冬紀 ······

二曰節喪 ······

三曰安死 ······

四曰異寶 ······

五曰異用 ······

仲冬紀第十一凡五篇卷第十一

一曰仲冬紀 ······

二日至忠 ······

三曰忠廉 ······

四曰當務 ······

五曰長見 ······

季冬紀第十二凡五篇卷第十二

一曰季冬紀 ······

二曰士節 ······

三曰介立一作「立意」 ······

四曰誠廉 ······

五曰不侵 ······

序意一作「廉孝」 ······

右爲十二紀凡六十篇又序意一篇

有始覽第一凡七篇卷第十三

一曰有始覽 ······

二曰應同畢沅曰：「舊本俱作名類，注云

「一作應同」。今案「名類」乃

『召類』之譌，然與卷二十內名複，

今故即以『應同』題篇。……

八曰必己一作「本知」，又作「不遇」……

四

慎大覽第三凡八篇卷第十五

三曰去尤……

二九

四曰聽言……

二五

五曰謹聽……

二四

六曰務本……

二三

七曰諭大……

二二

孝行覽第二凡八篇卷第十四

一曰孝行覽……

二六

二曰本味……

二五

三曰首時一作「胥時」……

二四

四曰義賞……

二三

五曰長攻……

二二

六曰慎人一作「順人」……

二一

七曰遇合……

二〇

先識覽第四凡八篇卷第十六

一曰先識覽……

三五

二曰觀世……

三四

三曰知接……

三三

四曰悔過……

四六

四八

四九

三五

三九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五七

五曰樂成	四三
六曰察微	四一七
七曰去宥	四二四
八曰正名	四二六
審分覽第五凡八篇卷第十七	
一曰審分覽	四三
二曰君守	四三八
三曰任數	四三九
四曰勿躬	四四九
五曰知度	四五四
六曰慎勢	四五六
七曰不二	四六七
八曰執一	四六九
審應覽第六凡八篇卷第十八	
一曰審應覽	四七一

二曰重言	四三
三曰精諭	四一六
四曰離謂	四八六
五曰淫辭	四八九
六曰不屈	四九四
七曰應言	四九九
八曰具備	五〇六
離俗覽第七凡八篇卷第十九	
一曰離俗覽	五〇九
二曰高義	五三
三曰上德	五三七
四曰用民	五三九
五曰適威	五五七
六曰爲欲	五五九
七曰貴信	五五五

恃君覽第八凡八篇卷第二十
八曰舉難 五九

一曰恃君覽 西四

二曰長利 西四

三曰知分 西三

四曰召類 西三

五曰達鬱 西三

六曰行論 西三

七曰驕恣 西三

八曰觀表 西三

右爲八覽凡六十三篇

開春論第一凡六篇卷第二十一

一曰開春論 西一

二曰察賢 西一

三曰期賢 西一

四曰審爲 五九

五曰愛類 五九

六曰貴卒 五七

慎行論第二凡六篇卷第二十二

一曰慎行論 六〇

二曰無義 六〇

三曰疑似 六〇

四曰壹行 六〇

五曰求人 六三

六曰察傳 六七

貴直論第三凡六篇卷第二十三

一曰貴直論 六〇

二曰直諫 六四

三曰知化 六七

四曰過理 六三

五曰壅塞 ······

六曰原亂 ······

不苟論第四凡六篇卷第二十四

一曰不苟論 ······

二曰贊能 ······

三曰自知 ······

四曰當賞 ······

五曰博志 ······

六曰貴當 ······

似順論第五凡六篇卷第二十五

一曰似順論 ······

二曰別類 ······

三曰有度 ······

四曰分職 ······

五曰處方 ······

六曰慎小 ······

七曰容論第六凡六篇卷第二十六

一曰士容論 ······

二曰務大 ······

三曰上農 ······

四曰任地 ······

五曰辯土 ······

六曰審時 ······

右爲六論凡三十六篇

附錄

呂氏春秋舊跋 ······

呂氏春秋附攷 ······

序說 ······

卷帙 ······

呂氏春秋序

漢河東高誘撰○梁玉繩曰：「誘，涿人。見水經易水注。當靈、獻之時，從全縣盧植。建安十年，

辟司空掾，除東郡濮陽令。十七年，遷監河東。見高氏淮南子序。（誘又有正孟章句。見玉海。）

呂不韋者，濮陽人也。爲陽翟之富賈，家累千金。秦昭襄王者，孝公之曾孫，惠文王之孫，武烈王之子也。太子死，以庶子安國君柱爲太子。柱有子二十餘人，所幸妃號曰華陽夫人。華陽夫人無子。○維遹案：「華陽夫人」原不重，據元至正嘉興本、許宗魯本、宋邦乂本、張登雲本、姜璧本增補。安國君庶子名楚，其母曰夏姬，不甚得幸，令楚質於趙。而不能顧質，數東攻趙。趙不禮楚。時不韋賈於邯鄲，見之，曰：「此奇貨也，不可失。」乃見楚曰：「吾能大子之門。」楚曰：「何不大君之門，乃大吾之門邪？」不韋曰：「子不知也，吾門待子門大而大之。」楚默幸之。不韋曰：「昭襄王老矣，而安國君爲太子。竊聞華陽夫人無子，能立適嗣者，獨華陽夫人耳。請以千金爲子西行，事安國君，令立子爲適嗣。」不韋乃以寶玩珍物獻華陽夫人，因言楚之賢，「以夫人爲天母，日夜涕泣，思夫人與太子」。夫人大喜，言於安國君，於是立楚爲適嗣，華陽夫人以爲己子，使不韋傅之。不韋取邯鄲姬，已有身。楚見說之，遂獻

其姬。至楚所，生男，名之曰正，楚立之爲夫人。暨昭襄王薨，太子安國君立。○維通案：「立」字許本、張本、姜本作「爲王」二字，史記本傳作「立爲王」。華陽夫人爲后，楚爲太子。安國君立一年薨，謚爲孝文王。太子楚立，是爲莊襄王，以不韋爲丞相，封爲文信侯，食河南雒陽十萬戶。

莊襄王立三年而薨，太子正立，是爲秦始皇帝，尊不韋爲相國，號稱仲父。不韋乃集儒書，使著其所聞。○梁玉繩曰：「意林注作『儒士』，是也。」書字譌。○維通案：「集儒書」御覽六百二引作「集諸儒」，禮記月令孔疏謂「集諸儒士」。爲十二紀、八覽、六論，合十餘萬言。○畢沅曰：「梁伯子曜北云：『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序及呂不韋傳竝云著八覽、六論、十二紀。以紀居末，故世稱呂覽，舉其居首者言之。今呂氏春秋以十二紀爲首，似非本書序次。』愚案：以十二紀居首，此春秋之所由名也。漢書藝文志雜家載呂氏春秋二十六篇，不稱呂覽。鄭康成注禮記禮運「故聖人作則必以天地爲本」一節云：「天地以至於五行，其制作所取象也。禮義人情，其政治也。四靈者，其徵報也。此則春秋始於元、終於麟包之矣。呂氏說月令而謂之春秋，事類相近焉。」正義疏之云：「呂不韋說十二月之令謂爲呂氏春秋，事之倫類與孔子所修春秋爲正名，至於行文之便則容有不拘耳。」○梁玉繩曰：「此余初校妄說也。」史記表傳、文選楊修答臨淄侯牋注引桓譚新論及誘序俱著其名曰呂氏春秋，不獨藝文志、禮運注稱之。且古人作序皆在卷末，呂氏十二紀終而綴以序意，可知紀當居首，八覽、六論乃其附見者。○維通案：此文原作「爲十二紀八覽六論訓解各十餘萬言」，攷訓解爲高氏注呂氏春秋之名，此述紀、覽、論，中間不當涉及訓解，蓋後人以爲呂書字數十萬餘，高注字

數十七萬餘，宜兼計之，故先增「訓解」二字，後改「合」字爲「各」，以足其數，其妄改痕迹可推知矣。御覽引正作「爲十二紀、八覽、六論合十餘萬言」，月令孔疏亦謂「著爲十二月紀合十餘萬言」，今據刪正。備天地萬物古今之事，名爲呂氏春秋。暴之咸陽市門，懸千金其上，有能增損一字者與千金。○畢沅曰：「梁伯子云：『太平御覽八百九卷引史記同此序，而百九十一卷引史云：「呂不韋撰春秋成，榜於秦市曰：「有人能改一字者，賜金三十斤。」豈別有所據乎？』時人無能增損者。誘以爲時人非不能也，蓋憚相國畏其勢耳。○梁玉繩曰：「論衡自紀云：『呂氏懸於市門，觀讀之者惶恐畏忌，雖乖不合，焉敢譏一字。』誘蓋本此。」然此書所尚，以道德爲標的，○維遹案：御覽引「標」作「準」。以無爲爲綱紀，以忠義爲品式，以公方爲檢格，與孟軻、孫卿、淮南、揚雄相表裏也，是以著在錄、略。誘正孟子章句，作淮南、孝經解畢訖，家有此書，尋繹案省，大出諸子之右，既有脫誤，小儒又以私意改定，猶慮傳義失其本真，少能詳之，故復依先師舊訓，輒乃爲之解焉，以述古儒之旨，凡十七萬三千五十四言。若有紕繆不經，後之君子斷而裁之，比其義焉。○維遹案：張本「斷」作「斲」。

呂氏春秋集釋卷第一

榮成許維遹學

孟春紀第一 本生 重己 貴公 去私

呂氏春秋訓解

高氏

一曰：孟春之月，日在營室，孟，長。春，時。夏之正月也。營室，北方宿，衛之分野。是月，日躔此宿。昏參中，旦尾中。參，西方宿，晉「二」之分野。尾，東方宿，燕之分野。是月昏旦時皆中於南方。其日甲乙，其帝太皞，甲乙，木日也。太皞，伏羲氏，以木德王天下之號，死祀於東方，爲木德之帝。○維遹案：據淮南天文注，此注「死」下當有「託」字。孟夏紀注：「神農死，託祀於南方。」其比正同。其神句芒，句芒，少皞氏之裔子曰重，佐木德之帝，死爲木官之神。其蟲鱗，其音角，東方少陽，物去太陰，甲散爲鱗。鱗，魚屬也，龍爲之長。角，木也，位在東方。律中太簇，其數八，太簇，陽律也。竹管音與太簇聲和，太陰氣衰，少陽氣發，萬物動生，簇地而出，故曰「律中太簇」。五行數五，木第三，故數八。其味酸，其臭羶，春，東方，木王。木味酸，酸者鑽也，萬物應陽，鑽地而出。羶，

〔一〕「晉」，原作「衛」，據諸子集成本改。

木香羶也。○梁玉繩曰：「淮南時則注同。周禮天官瘡醫以酸養骨」，鄭注：「酸，木味。木根立地中似骨。」釋曰：「木立地中，似人之骨立肉中」，義亦精。其祀戶，祭先脾。蟄伏之類始動生，出由戶，故祀戶也。脾屬土。陳俎豆，脾在前，故曰「祭先脾」。春，木勝土，先食所勝也。一說脾屬木，自用其藏也。○凌曙曰：「高誘前一說本今文尚書歐陽說『脾，土』，與白虎通合；後一說乃古文尚書『脾，木也』，與白虎通異。」○維遹案：王引之主後一說，詳經義述聞。東風解凍，蟄蟲始振，蟄，讀如詩「文王之什」。東方木。木，火母也。火氣溫，故東風解凍冰泮釋也；蟄伏之蟲乘陽始振動蘇生也。○陳昌齊曰：「據注及淮南時則訓『振』下當有『蘇』字。王念孫、沈濤說同。」○維遹案：注「釋」下「也」字原作「地」，今改從張本、姜本。魚上冰，獺祭魚，魚，鯉鮒之屬也，應陽而動，上負冰。獺，獺，水禽也，取鯉魚置水邊，四面陳之，世謂之祭魚爲時候者。○陳昌齊曰：「據注及夏小正、淮南時則訓當作『魚上負冰』。」○維遹案：玉燭寶典引正有「負」字，逸周書時訓解及月令俱無。又案：注水禽猶云水獸，說文「禽，走獸總名」，是也。候鴈北。候時之鴈從彭蠡來，北過至北極之沙漠也。○畢沅曰：「禮記月令作『鴻鴈來』，鄭注云：『今月令鴻皆爲候。』正義云：『月令出有先後，人禮記者爲古，不入禮記者爲今，則呂氏春秋是也。』盧案：『仲秋雁自北徼外而入中國，可以言來，若自南往北，非由南徼外也，似不可以言來，呂氏作『候鴈北』，當矣。』」○陳昌齊曰：「注『北過』下脫『周雒』二字，當據時則訓注增入。」天子居青陽左个，青陽者，明堂也，中方外圜，通達四出。各有左右房謂之个，个猶隔也。東出謂之青陽，南出謂之明堂，西出謂之總章，北出謂之玄堂。是月，天子朝日告朔，行令於左个之房，東向堂，北頭室也。○畢沅曰：「案：明堂之制，中外皆方，不得如注所云『个猶隔也』。舊本缺一『个』字，今補。」○維遹案：注「个」、「隔」乃一聲之轉。

个與介音義同，王弼注易兑卦云「介，隔也」，羣經音辨「个，副也，音介」，介之言界也。高釋个爲隔，此展轉相訓之例也。

乘鸞輶，駕蒼龍，輶，車也。鸞鳥在衡，和在軾，鳴相應和。後世不能復致，鑄銅爲之，飾以金，謂之鸞輶也。周禮「馬

八尺以上爲龍，七尺以上爲駢，六尺以上爲馬」也。○畢沅曰：「『鸞』〔一〕字與月令同，唯劉本作『鑾』，注『鸞鳥在衡』作

『鑾在鑾』。案：詩蓼蕭毛傳『在鑾曰鸞』，鄭於駟驥〔二〕箋云『置鸞於鑾，異於常車』，若據鄭說則劉本非是，但說文鑾字

從金，云『人君乘車四馬，鑾八鑾鈴，象鸞鳥聲』，高氏之解或異於鄭，未可知也，亦不得竟以劉本爲非。○王引之曰：「高

注『馬八尺以上爲龍』，失之。『龍』當讀爲『駢』，下文赤駒、黃駒、白駒、鐵驪下一字皆馬色名，『倉龍』不應獨異。說卦傳

『震爲龍』，虞翻『龍』作『駢』，云：『駢蒼色，震東方，故爲駢。』○俞樾曰：「『鸞』本作『鑾』，今作『鸞』者，後人依月令

改之也。呂氏原文本作『乘鑾輶』，注『鸞輶』本作『鑾輶』，蓋高意鑄銅象鸞鳥形，故其字從金從鸞省，若正文作『鸞』，則不必有鑄銅飾金之說矣。明劉如寵本正作『乘鑾輶』，是其所據本不誤，惟因正文是『鑾』字，疑注文不當以鸞鳥爲說，遂改注

文『鸞鳥在衡』作『鑾在鑾』，則又失注意矣，不可從也。」載青旂，衣青衣，服青玉，旂，旗名，交龍爲旂。載者，若今之

雞翹車是也。服，佩也。所衣佩玉皆青者，順木色也。○畢沅曰：「蔡邕獨斷云：『鸞旗車，編羽毛列繫橦旁，俗人名之雞

翹車，非也。』續漢輿服志同。劉昭引胡廣曰『以銅作鸞鳥車衡上』，則與高誘注合。食麥與羊，其器疏以達。麥屬

〔一〕「鸞」，原作「鑾」，據諸子集成本改。

〔二〕「驥」原作「鐵」，據諸子集成本改。

金、羊屬土，是月也。金、土以老，食所勝也。宗廟所用之器，皆疏鏤通達，以象陽氣之射出。

是月也，以立春。冬至後四十六日而立春，立春之節多在是月也。先立春三日，太史謁之天子曰：「某日立春，盛德在木。」謁，告也。周禮「太史掌國之六典」，正歲時以序事，故告天子以立春日也。盛德在木，王東方也。天子乃齋。論語曰：「齋必變食，居必遷坐。」自禋潔也。立春之日，天子親率三公九卿諸侯大夫以迎春於東郊。率，使也。迎春木氣於東方八里之郊。○茆泮林曰：「朱子經傳通解附注謂呂「率」作「帥」，無「三」、「九」「二」及「諸侯」字。今本「帥」作「率」，餘同禮月令。案：呂下句無「三」、「九」字，高注亦無，則朱子所見本是也。無「諸侯」字，當是朱子所見本脫去，今有者，是後人據禮月令增入。」還，乃賞卿諸侯大夫於朝。賞，爵祿之賞也。三公至尊，坐而論道，不嫌不賞，故但言卿諸侯大夫者也。○畢沅曰：「舊本「卿」上衍「公」字，乃後人據月令增入，而不知其與注不合也。」○俞樾曰：「據高注則「卿」上無「公」字，畢說是也。然呂氏原文實有「公」字，其上文云『天子親率三公九卿諸侯大夫以迎春於東郊』，下文云『率三公九卿諸侯大夫躬耕帝籍田』，又云『反，執爵于太寢，三公九卿諸侯大夫皆御』，竝以三公九卿對言，則此文亦必當有「公」字矣。若謂三公至尊，不嫌不賞，則執爵太寢，三公至尊亦何嫌不預而必及之乎？然則呂氏原文當與月令同。今奪「公」字者，涉下文『卿諸侯大夫九推』而誤。高氏所據本已無「公」字，正高氏序所謂「既有脫誤」者。不加是正而曲爲之說，疏矣。」命相布德和令，行慶施惠，下及

〔一〕朱子儀禮經傳通解未言呂「無三九」，只謂「唐無三九字」。